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6年4月29日
-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ST 橡塑；股票代码：600346；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5%
-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A股股票简称由“大橡塑”变更为“*ST 橡塑”；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346”；

（三）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6年4月29日

二、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连续为负值”，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连续两年亏损，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3.2.4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15年4月28日停牌1天，于4月29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连续两年亏损主要是由于橡胶塑料机械行业整体低迷。尽管公司积极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扩大新产品市场的销售份额，提高产品的质量稳定性，但是，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仍然持续下滑，亏损的局面没有得到扭转。

为了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启动并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截至目前，公司已将截至2015年6月30日原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出售给大连营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同时，公司购买的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99.99%的股权已经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盈利能力将增强，经营业绩将明显改善。

2016年，公司以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为出发点，以扩大产品差别化率、打造低碳节能型企业为目标，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与技改投入，继续调整产品结构，提高新产品的销售份额，力争在2016年度实现扭亏为盈，进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五、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可能被暂停上市。

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联系人：李峰 高明

（二）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港盛路4号

（三）咨询电话：0411-86641378

(四) 传真： 0411-82224480

(五) 电子信箱： hlzq@hengli.com

特此公告。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8日